

親愛的保戶您好：

感謝您的支持與愛護，如欲辦理汽/機車保險保單異動，請先備妥下列應備資料文件，可多利用 E-mail/傳真方式回覆，我們將儘速為您辦理批改作業。

保單異動項目說明及應具備文件資料	車險退保 (強制險/任意險)	變更車號 / 車籍資料修正	要、被保人姓名/ 身分證號/生日	地址/電話 /EMAIL
批改申請書 :要保人或被保險人蓋章或簽名。(若為公司請蓋公司大小章)	✓	✓	✓	✓
強制保險證/任意保單及收據 :若有缺件或遺失請於 批改申請書 下方遺失切結聲明蓋章或簽名。(若為公司請蓋公司大小章)	✓	✓	✓	
身份文件影本 :『要、被保人』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(公司請檢附「公司變更登記表」影本)	✓ 『要保人』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		✓ 須提供身分證、戶籍 謄本、營利事業登記 證或其他證明文件	
『要保人』存摺封面影本 :退費方式以匯款方式進行。	✓			
公路監理站所核發的車籍異動書 :車籍異動書/報廢證明影本。(若有異動請附上)	✓	✓ 請提供行車執照影本		

以上資料備妥後請以下列方式擇一辦理：

→E-mail/傳真/掛號寄回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【**強制汽車責任保險**】為法定政策性保險，依據強制汽車責任保險法第二十一條規定，除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外，要保人不得終止本保險契約，故**僅能依以下原因辦理退保**，之後您在本公司投保的強制險才可順利辦理退費喔！

1. 車輛牌照已繳銷、吊銷、註銷、報廢或停駛而繳存者，經公路監理機關核准者。
2. 車輛已轉賣或辦理過戶，移轉後的車主已投保強制險且產生重複投保後始可辦理退保。

二、任意車險

1. 車輛牌照已繳銷、吊銷、註銷、報廢或停駛而繳存者，經公路監理機關核准者，退保的保費未滿期間按日比例計算，退保之生效日依牌照異動日起算。
2. 退保的保費將依保單條款規定，未滿期間按短期費率計算，退保之生效日依收到申請文件之日起算。
3. 若因汰舊換新辦理任意險退保，原車主另有新車投保紀錄時，於提供新購車號後，可按按日比例計算退保退費申請。
4. 若為地址/email更正，請確認更正資料的正確，於批改後，我們將依更新後地址寄送續保通知；惟若保險將於2個月內到期時，已印製的續保通知書恐不及修正，造成您的困擾，尚請見諒。

網路服務專線：0800-366-168 | 傳真電話：02-87721433 | 服務時間：上午 8:30~下午 8:30(國定假日除外)

非服務時間可善用線上客服留下訊息，以利網路客服儘快回覆您

E-mail 信箱:ezgo@tmnewa.com.tw | 104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130號8樓 顧客關係部客戶服務科收

2022.04 版

